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29 日，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根据《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

建设规模：主要生产工艺涉及压制成型、烧结、浸油、蒸汽处理、机加工等；

主要建设内容：实际建成主要内容与批复要求的基本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于 2016 年 9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取得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三环建[2016]53 号）；

目前，项目建成部分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企业总投资 2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4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0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至三门县沿海工业

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厂近期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

（二）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混合配料粉尘设有专门区域，产生的粉尘均为车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浸油过程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项目浸油过程机械油循环使用，损耗的机械油主要以车间无组织废气形式排放；

（三）噪声

项目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远离门窗，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用了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无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气物有蒸气处理产生的油水混合物、机加工边角料、磨床废乳化液、废品、三级沉淀后的沉渣、废包装材料、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桶、废液压油；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已按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1、废水

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和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测试期间静风为主，本次评价将厂界监测点均视作为监控点。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中的相关要求。

3、噪声

监测期间，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各厂界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危废仓库在企业厂区最东侧位置面积大约 8m²，制定危废管理制度，门外张贴危废管理周知卡、记录危废管理台帐以及危废警示牌；项目产生的油水混合物、废乳化液、废液压油、沉渣委托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贮存；废包装桶重复利用；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废边角料、废品出售综合利用；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项目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一般固废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废水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氨氮年排放量、烟粉尘年排放量、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均符合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2、进一步完善危废暂存，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按照一般固废的暂存要求规范厂区内固废的堆放。

3、进一步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减少设备对周边环境影响；进一步完善厂区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4、加强环境安全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查制度，定期开展自查；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100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签字：

李田明
张朝阳
叶鼎鼎
俞新其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

2022 年 9 月 29 号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年产 100 万件机械配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2022 年 9 月 29 日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李世明	三门东明机械配件厂	332603196406200035
验收人员	俞新基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330226198207124957
	张朝阳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0521198711300512
	叶嘉利	台州三飞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1022198610260033

